

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上海力珩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“上海力珩”)的通知,获悉上海力珩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上海力珩	否	232,000	2018-01-31	2018-10-18	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9921%	补充质押
		161,000	2018-01-31	2018-10-18	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6885%	补充质押
		315,000	2018-01-31	2018-10-24	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3470%	补充质押
合计	-	708,000	-	-		3.0276%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上海力珩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睿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“上海睿临”)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,809,587

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5.2297%。上海力珩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,385,11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1026%，其中累计被质押股份 19,808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4.703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4751%。上海睿临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,424,47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1271%，其中累计被质押股份 6,42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.930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1263%。上海力珩和上海睿临合计被质押股份 26,228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6014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一日